

再生树脂、PU 贴膜机、电镀生产线、ATH 表面处理机及包胶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再生树脂、PU 贴膜机、电镀生产线、ATH 表面处理机及包胶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委托大连优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征求意见稿，欢迎社会各界提出意见和建议。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在企业网站进行公示，公众可通过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P6QgbZMZtjV80o7rWyegw> 提取码: ykkh) 获取报告全文及公众意见表，也可以与建设单位电话联系前往大连金普新区铁山西路 50 号（大连吉田拉链有限公司门卫处）查阅纸质报告书。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大连金普新区铁山西路 50 号，大连吉田拉链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征求意见的公参范围为项目评价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主要包括大连吉田拉链有限公司附近的常驻居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评价范围外的群众也可提出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P6QgbZMZtjV80o7rWyegw> 提取码: ykkh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后通过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评价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也可直接交至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大连吉田拉链有限公司

地址：大连金普新区铁山西路 50 号

联系人：张课长 联系方式：0411-87621216-88661

邮箱：zhangyanjie.dyz@ykk.com

评价单位：大连优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大连市中山区万民街 6 号 13 层 3 号

联系人：丛总 联系方式：13074105296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后 10 个工作日内可提出意见，填写公众意见表。

公示有效期：2024 年 5 月 23 日至 2024 年 6 月 5 日。

大连吉田拉链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23 日

